

证券代码：834720

证券简称：闽瑞股份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兴华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现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为了提高公司核心产品的产能，增强公司实力，公司拟向福建建达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位于建阳区的四条 ES 纤维生产线，采购设备金额不超过 4.2 亿元，资金来源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方式筹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15 亿元（其中敞口额度 15 亿元整，在累计不超过总额度范围内，可以向不同的银行申请多笔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申请授信业务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表内外业务，融资期限和利率由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公司可以提供土地、厂房、货币现金（含存单保证金形式）或设备等资产作为抵押、质押，公司可以为子公司相关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陈兴华及其关联方可以为相关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和担保金额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的约定为准。

同时授权董事长陈兴华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此次审议的 15 亿元授信额度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提交审议增加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宜，公司可以为子公司相关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不包含之前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审批子公司授信及提供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仍然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预计担保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兴华可为相关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